

# 市领导深入内黄县调研推动金融支持陶瓷产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 王慧敏)昨天,副市长宋伟带领市金融工作局、人行安阳市中心支行、安阳银保监分局负责人深入内黄县陶瓷产业园调研陶瓷产业复工复产情况,并现场组织召开内黄县陶瓷企业项目复工复产政银企对接会。23家市、县级金融机构相关负责人参加了对接会。

在内黄县领导的陪同下,宋伟一行参观了部分陶瓷生产企业的展厅和生产车间。他详细询问了各企业生产状况,现场要求各银行机构要主动与企业对接,了解企业发展愿景和融资需求,对企业的复工复产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必要的金融支持。

宋伟一行与23家市、县级金融机

构,11家内黄县陶瓷企业代表,就内黄县陶瓷产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瓶颈进行了交流。

宋伟指出,全市金融系统要结合内黄产业发展的优势,以全市银行机构信贷投放“百日竞赛”活动为契机,加大对内黄先进制造业和产业绿色转型升级的金融支持力度,通过深入挖掘企业自身在发展过程中的内生动力,准确把握融资信贷政策,强化提升企业信用建设;通过落实银行主办制度,和企业主动对接,梳理化解企业融资过程中的痛点、堵点,帮助企业突破发展瓶颈;通过贴近服务,搭建好银企对接平台,着力提升银企对接合作成功率。

# 市烈士陵园开展“我们是一家人·与烈士认亲”活动

本报讯 4月13日上午,市烈士陵园内苍松肃立,翠柏静寂。“我们是一家人·与烈士认亲”活动采取云直播的形式,在市烈士陵园、市胜利中学、北关区莲花学校3个场地连线互动举行。市烈士陵园分别与市胜利中学、北关区莲花学校结成共建对子,共有12个班级分别与12位烈士认亲。

在主会场市烈士陵园纪念碑前,参加结对认亲仪式的人员整齐列队,现场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两所学校的领导向烈士纪念碑敬献花圈,全体人员向烈士行鞠躬礼。市烈士陵园党支部书记、主任吴青山为市胜利中学、北关区莲花学校颁发了共建单位荣誉牌。然后,大家来到认亲的烈士墓前,擦拭墓碑、敬献鲜花、行少先队礼,并表达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的志向。

在两所学校的分会场,参加仪式

的师生在显示屏前与主会场互动,高唱歌曲、行少先队礼,学生代表进行了发言。市烈士陵园工作人员为认亲的班级颁发了认亲证书,这意味着即使以后认亲班级的学生变换,班级认亲的烈士也不会变,赓续接替,让烈士的亲人们代代传承下去。

市烈士陵园安葬着数百位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国家富强、人民幸福而英勇牺牲的革命先烈,他们中的一部分人牺牲时没有留下后人,甚至没有留下姓名。市烈士陵园与学校结对、共建共育,在每年的重要纪念日、少先队入队仪式、青少年入团仪式等时间节点,组织学校师生到烈士陵园参观、瞻仰烈士纪念馆,通过擦拭墓碑、敬献鲜花、献唱红歌等形式,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使红色基因渗透进学生血脉、浸入学生心扉,让革命薪火永续相传。

(祁明星)



昨天,文峰区西大街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向群众宣传政策。连日来,该站以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让退役军人获得感成色更足为主线,全力以赴开展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工作。(牛广荣 摄)

# 2021年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及民族政策知识

二、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是什么?

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要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

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大意义是什么?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大意义主要体现在4个方面:1.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维护各民族根本利益的必然要求,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不断实现各民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才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各民族根本利益。2.铸牢中华民族

共同体意识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有效应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过程中民族领域可能发生的风险挑战,才能为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提供重要思想保证。3.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必然要求,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自觉认同,夯实我国民族关系发展的思想基础,推动中华民族成为认同度更高、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4.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党的民族工作开创新局面的必然要求,只有顺应时代变化,按照增进共同性的方向改进民族工作,做到共同性和差异性的辩证统一、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的有机结合,才能把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做好、做细、做扎实。

# 强化使命担当 勇于创新突破 努力建设世界一流航天发射场

(上接第1版)要大力弘扬“两弹一星”精神、载人航天精神,坚持面向世界航天发展前沿、面向国家航天重大战略需求,强化使命担当,勇于创新突破,全面提升现代化航天发射能力,努力建设世界一流航天发射场。

习近平强调,按照既定部署,今年

我国将完成空间站建造任务,天舟四号、五号货运飞船和问天、梦天实验舱将从文昌航天发射场发射升空。要精心准备、精心组织、精心实施,确保发射任务圆满成功,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张又侠等参加活动。

#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安阳

# 高标准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

## ——访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吴利群

□本报记者 侯沛丽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是实现“中国之治”的坚实基础,是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我市是全国第一期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市委书记袁家健、市长高永任我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双组长。袁家健在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市委部门工作会议上多次强调,要“加强市域社会治理”“实现社会治理效能区域领先”“创建全国第一期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政法委书记王朴,持续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部署推动,多次赴基层单位进行调研指导。

“创建全国第一期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进入了关键时期,全市各级各部门都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

到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上来,扛牢政治责任,积极主动作为,为平安安阳建设、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尽责、做贡献。”昨天,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吴利群接受记者专访时说。

吴利群告诉记者,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近年,市委政法委充分发挥牵头抓总职能作用,各级各部门认真履职,使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群团助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等治理体制机制持续创新完善,政治安全风险、社会治安风险、社会矛盾风险、公共安全风险、网络安全风险“五类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政治引领、法治保障、德治教化、自治强基、智治支撑“五治”工作融合发展,水平显著提升。特别是具有安阳特色的“1+5+N”市域社会治

理现代化指挥平台全面建成并实体化运行,全市“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治理体系更加完善,以“两代表一委员”“五老”人员、社会组织、律师等多元主体参与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更加健全。我市先后成立了安阳市法学会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研究建设研究会、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研究会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研究会,组织编撰《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研究》,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填补了国内空白。《安阳市社会治理促进条例》立法工作正有序推进。各县(市)区和市试点工作成员单位大胆探索、积极实践,形成了一套社会治理典型经验。

“今年是创建第一期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的收官之年,6月至9月省委政法委将进行考核初审,11月中央政法委将进行复审核

收。全市创建工作已进入关键时期、冲刺阶段。”吴利群表示。下一步,我市将不断完善市域社会治理体制机制;聚力抓好“五类风险”防范化解,紧扣申报的“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和“防范化解公共安全风险”两个创新项目,加强调查研究,全力攻坚克难,形成具有安阳特色、时代特征的典型经验;严格按照《安阳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清单》内容要求,查找短板弱项,抓实整改提升。市委政法委成立了4个专项督导组,持续对各单位试点工作开展督导,全程跟踪问效,直至中央政法委验收结束;强化结果运用,表扬先进、鞭策落后,对因问题突出且影响考核验收结果的单位,取消平安建设考评“优秀”等次评定资格,并依据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规定严肃进行责任追究。



# 黑翅长脚鹬起舞安阳河

昨天,我市首次发现有“长腿娘子”美誉的黑翅长脚鹬飞临安阳河殷都桥附近。

当天上午,许多市民欣喜地发现,一群有着红色大长腿的黑翅长脚鹬从天而降,在安阳河平静的水面上时而翩翩起舞,时而梳理羽毛,时而饮水觅食,时而嬉戏打闹,霎时让安阳河热闹起来。

黑翅长脚鹬为典型的涉禽,擅长在水中行走觅食,喜欢河流浅滩、鱼塘或沼泽湿地。据悉,这群黑翅长脚鹬是在迁徙途中经过安阳河并在此停歇。

(牛李平 摄)

#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 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安阳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十五条措施

# 依法保护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系列工作部署,4月12日,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安阳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了《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安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依法保护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十五条措施》,旨在充分发挥审判检察职能作用,依法全面及时保护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努力营造安全、稳定、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提供坚实的司法服务保障,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古都出彩安阳贡献司法力量。具体措施如下:

- 一、牢固树立谦抑、审慎、善意、文明、规范的司法办案理念。充分发挥审判检察职能作用,依法平等全面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为企业家创新创业提供坚实法治保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切实增强企业家人身及财产安全感,稳定社会预期,使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实现司法办案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 二、严格遵循罪刑法定、疑罪从无原则。严格执行刑事法律和司法解释,坚决防止利用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坚持罪刑法定原则,除法律有明确规定外,不得认定为犯罪,避免将行政处罚、民事制裁升格为刑事追究,防止刑事打击扩大化。对法律政策界限不明、罪与非罪不清的,要依法定程序慎重妥善处理,并注意听取行业主管、监管部门意见。
- 三、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正确区分正当融资与非法集资、合同纠纷与合同诈骗、个人犯罪与企业违规的界限。严格把握非法经营罪、合同诈骗罪的构成要件,防止随意扩大适用。对于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如无确实充分的证据证明符合犯罪构成的,不得作为刑事案件处理。
- 四、审慎处理企业经营不规范问

- 题。以发展眼光客观看待、依法妥善处理改革开放以来企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非规范问题,严格遵循法不溯及既往、从旧兼从轻等原则公正处理。严格区分企业家在生产、经营、融资活动中的创新创业行为与违法犯罪行为的界限,除法律有明确规定外,不得认定为犯罪。认真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涉企业的刑事案件应当根据犯罪具体情况,区别对待。严格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于犯罪情节轻微,依照刑法规定不需要判处刑罚或者免除刑罚的,可以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作无罪免刑处理。
- 五、依法准确审慎适用刑事强制措施。严格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既要严把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又要充分考虑保护企业发展需要,坚决防止“构罪即捕”“入罪即诉”。严格落实羁押必要性审查制度,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及时予以释放或变更强制措施。对涉企业及其企业家犯罪,可以不采取羁押措施,依法准确适用取保候审。对因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产业政策调整引起的诉讼,或因生产经营出现资金暂时周转困难无法及时履行债务、尚有经营发展前景的企业,依法审慎适用查封、扣押、冻结、划拨等民事强制措施。对明显超标的,超范围申请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财物的,要依法审查、调整,在不损害债权人利益前提下,允许被执行业主在法院监督下处置财产,为企业预留必要的流动资金和往来账户,尽可能采取对企业生产经营影响最小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办案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 七、严格规范涉案财产处置。依法严格区分违法所得和合法财产,对于经过审理不能确认为违法所得的,不得判决追缴或者责令退赔。在财产刑案件执行中,要严格区分个人财产和企业法人财产,处理股东、企业

- 经营者等自然人犯罪不得任意牵连企业财产,处理企业犯罪不得任意牵连股东、企业经营者个人合法财产。
- 八、稳妥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对办理的涉企刑事案件,在依法作出不批准逮捕、不起诉决定或根据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提出轻缓量刑建议的同时,针对企业涉嫌的具体犯罪,结合办案实际,督促涉案企业作出合规承诺并积极整改落实,促进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减少和预防企业犯罪。
- 九、建立涉企案件快速办理工作机制。建立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全面实施涉企案件标识制度,确保每一起案件“优先受案、优先流转、优先办理、重点跟踪”,严防超期办案、超期羁押。对于涉企认罪认罚案件,依法适用简易程序、速裁程序,从简从快处理案件,维护企业正常经营活动,实现最佳办案效果。
- 十、努力实现企业家的胜诉权益。综合运用各种强制执行措施,加快企业债权实现。强化对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惩戒力度,推动完善让失信主体“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惩戒大格局。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对已经履行生效裁判文书义务或者申请人滥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要及时恢复企业家信用。对经营失败无清偿能力但无故意规避执行情形的企业家,要及时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删除。
- 十一、切实纠正涉企冤错案件。进一步加大涉企冤错案件的甄别纠正工作力度,推动涉企冤错案件依法甄别纠正常态化机制化。对于涉企冤错案件,符合法律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情形的,检察机关应当依法抗诉或提出检察建议。依法进入再审程序的案件,经审查原生效裁判确有错误的,人民法院应及时予以纠正。准确适用国家赔偿法,及时启动国家赔偿程序,公正高效审理涉企国家赔偿案件,加大赔偿决定执行力度,依法

- 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 十二、严格规范司法办案方式方法。严禁利用“河南法院诉讼服务网”“12368诉讼服务热线”和“12309检察服务中心”等平台,开设诱导信访、立案登记、查询咨询、邮寄送达等服务窗口,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一站式司法服务。畅通网上咨询投诉渠道,对反映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控告、申诉,实行专人负责。聘请工商联干部和企业界为特约监督员,依法监督司法办案活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 十四、健全完善涉企会商协作机制。法检两院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座谈会、研讨会,搭建信息共享平台,对涉企重大案件提前会商研判,有针对性地改进完善服务保障措施,及时预判协调解决企业反映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等问题。开展“法官、检察官走进企业”走访活动,了解企业司法需求,分析研判企业经营治理突出问题,提出防范化解法律风险建议。运用司法大数据分析涉诉涉企案件特点,针对共性法律问题,及时向工商联、相关政府部门提出司法建议、检察建议。
- 十五、加大法治宣传力度。依托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新闻客户端等媒体,及时发布司法信息,宣传司法机关依法平等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经验做法。建立企业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发布工作机制,法检两院定期联合发布企业司法保护典型案例,统一司法尺度和裁判标准,引导企业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推动形成依法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的良好社会氛围。

# 实施“十大战略” 落实“百条举措”